

证券代码：300510

股票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4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叶新州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叶新州先生因内部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辞去监事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叶新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监事原定任期为2019年10月16日至2022年10月15日，叶新州先生在任职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其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叶新州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低于法定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补选刘国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国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30日

附件：刘国鹏先生简历

刘国鹏先生，男，汉族，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通信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刘先生 1995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新联机械厂软件工程师，2001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南京世纪东方电子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5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南京能瑞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刘国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